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

南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經營貿易及製造、證券、金銀及期貨經紀及買賣、孖展融資、私人信貸、提供企業諮詢服務及包銷服務、資訊科技相關業務、地產投資及發展、應用軟件推行及推廣、出版刊物與印刷業務、市場及推廣服務、農業生產、機票銷售以及提供其他旅遊相關服務。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已發出多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統稱「新準則」），新準則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財務期間生效。除下列新準則將作進一步解釋外，本集團並未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提前採納該些新準則。

報告準則 3	公司合併
會計準則 36	資產減值
會計準則 38	無形資產
會計準則 17	租賃
會計準則 40	投資物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報告準則3「公司合併」、會計準則 36「資產減值」及會計準則 38「無形資產」

報告準則3應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訂立有關公司合併的協議。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採納報告準則3及會計準則36引致本集團停止每年商譽攤銷及測試每年減值現金單位(除非於本年度內發生事項令商譽須作更多之測試)。增購折扣已在收益表增購時期記賬。按報告準則3撥備之要求令本集團累積攤銷3,036,000港元與相同數目的商譽成本沖銷。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負商譽為1,114,000港元已相對調整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累積溢利增加833,000港元及少數股東權益增加281,000港元。轉變會計政策之結果,令本集團本年度之溢利增加10,470,000港元。

會計準則38要求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 38重新評估無形資產之可用年期。本年度並無因重新評估而需作調整。

會計準則17「租賃」及會計準則40「投資物業」

會計準則17要求租賃投資物業根據租賃財務法計算。該準則要求當土地及樓宇租賃分類時,應分開分為土地及樓宇元素以作考慮。如土地及樓宇的權益按會計準則40分類為投資物業及採納公允值法時,無需將土地及樓宇元素分開計算。

會計準則40引進採用成本法及公允值法來處理投資物業。公允值法下會計準則40要求公允值轉變需在該轉變期間在收益表中列明。本集團於處理投資物業採納公允值並在該轉變期間在收益表列明。會計準則40容許一物業權益因由一經營租賃而產生而該物業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而承租人確認該資產公允價值於準則中被視為投資物業。採納會計準則40除列示方式外並無對本集團現時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有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需對過往期間的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會計準則17「租賃」及會計準則40「投資物業」(續)

對於本集團並無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提前採納的該等新準則，本集團已就該等新準則所構成的影響展開評估，但惟目前仍未就該等新準則對其現行及將來的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準備及列示方式之影響作出結論。該等新準則可能對其現行及將來的結果及財務狀況之資料準備及列示方式構成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為基礎而編制，並就投資物業、若干證券投資、土地及樓宇及生物資產之重估價值而修訂。本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刊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結算日而編製的財務報表。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其業績由收購日起計算或計至出售日止。

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往來交易及結存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商譽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商譽仍保留在儲備中，於出售全部或部份業務或現金生產單位出現減值時該商譽將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後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內被確認為資產，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經濟年期予以攤銷。從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終止商譽的年度攤銷，並至少每年作出減值測試。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列於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內。而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則分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以後，收購成本超過公司按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所取得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值，作為商譽確認。

公司於每年結算日或於有減值跡象時，均會評估商譽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包括商譽）可分開辨認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數額之差額確認。當可收回數額低於賬面值，減值將於損益表確認。出售實體之盈虧包括有關出售實體之商譽賬面值。過往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將不予撥回。

若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以後，任何收購成本低於集團按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所取得到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值，於當年度全部確認為收入。

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由收購有效日後之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投資聯營公司權益則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加上未攤銷之購買商譽減任何可識別之減值虧損入賬。

生物資產

果樹按其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點費用估算。果樹之公允價值乃按相同樹齡之水果樹的市值計算。樹為多年生的植物，其生長週期超過一年。

荔枝及龍眼水果最初按其公允價值扣除估計收成期的銷售點費用計算。荔枝及龍眼水果的公允價值根據本地的市值而定。

物業、機器及設備

除投資物業及在建工程外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入賬。

在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前，部份土地及樓宇按公開市值評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入賬。

本集團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七號第八十節「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過渡性規定而得益，自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起土地及樓宇無需重估其價值。在此以前，有關土地及樓宇價值變動將計入重估儲備賬目內，惟當該儲備總額未能撇銷整體之虧絀，則該虧絀所超過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總額之款項計入收益表內，任何其後之重估收益將計入收益表以抵銷以往之支出。出售有關土地及樓宇時，就以往所確認的重估則撥回，其收益或虧損則按其淨出售額減除原價值撥入收益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在建工程包括在興建中的廠房，按成本值入賬。其中包括土地原價值，建造費用及其他應分配的樓宇建造費用。在興建工程完成前，概無就在建工程作出任何折舊撥備。

折舊按直線法於減除每項資產的剩餘價值後之估計可用年期內攤銷其成本值或重估值。折舊之年率如下：

土地按租賃	年期計算
樓宇	2%至10%
傢俬及租賃裝修	10%至25%
機械及設備	10%至25%
模具及工具	20%至25%
車輛及船隻	20%至33.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時，會以其淨收入減去其剩餘的資產價值納入收益表內。

投資物業

於結算日，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物業，作收取租金及／或作升值用途而以經營租賃方式持有，以公允值列賬。因公允值轉變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賬。

證券之投資

證券之投資乃按交易日確認，最初以成本值計算。

除持至到期日債務證券外，所有證券均按其後申報日期以公平價值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證券之投資 (續)

倘證券乃持作買賣，未實現之收益及虧損將包括在本年度之溢利或虧損內。就非買賣證券而言，未實現之收益及虧損均於資本賬處理，直至有關證券出售或有所減值為止，在此情況下累積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本年度之溢利或虧損中。

農產品

農產品包括荔枝及龍眼。

自然生長的荔枝及龍眼水果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按其公允值扣除估計銷售點費用列賬。

公允價值指本集團於市場按公平獲得該等存貨之估計購買成本。當最初確認之荔枝及龍眼水果按公允價值扣除估計的銷售點成本產生盈利或虧損時，便於收益表內入賬。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二者之較低價值入賬。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待出售物業

待出售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二者之較低價值入賬。成本決定於未出售物業應分配之總土地和發展成本。

無形資產

獨自購入之無形資產於收購日以成本資本化。隨首次入賬，無形資產分類使用成本法。該無形資產的有效年份將評審為有限期及無限期。當有限期資產作出攤銷時，該費用通過行政支出列入收益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入之確認

當商品發出後及擁有權移交予客戶後，商品之銷售收入便予以確認。

系統綜合服務收入將按提供相關綜合服務時確認。就提供企業諮詢及包銷服務之收入而言，如所牽涉成本能可靠地計算時，將按交易完成階段確認入賬。提供金融服務之交易完成階段乃參照截至最近期為止已發生之成本與該項交易將產生之總成本予以確認。

證券佣金及經紀收入按證券交易日予以確認。

證券、金銀及期貨合約買賣收益乃按交易日之基準入賬。

投資股息收入在股東有權收取股息時確認。

當簽訂及執行一份具有法律效力的合約時，售出已落成之物業被確認為收入。

當雜誌書刊得以付運和移交擁有權後，雜誌書刊之銷售收入便予以確認。

廣告收益是以有關廣告已被刊出確認。

租金收入均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當提供有關服務時服務及管理費收入便被確認。

利息收入以本金結餘按時間分配及其適用利率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減值

本集團會於每個結算日審閱其資產(商譽除外)之賬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任何減值虧損。倘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除非在其他會計準則下,該相關資產以重估值列賬並於減值時列作重估減值,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支出。

凡減值虧損其後出現逆轉,則資產賬面值須調升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該調升之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以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資產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除非在其他會計準則下,該相關資產以重估值列賬並於增值時列作重估增值,減值虧損逆轉以收入即時確認。

外幣

以港幣以外之其他貨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當日之適用率換算入賬。以其他貨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有效之率換算為港幣。所有該等匯兌差額均撥入收益表內處理。

就綜合賬目而言,所有非港幣以外之貨幣結算日有效之適用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如有均計入累計匯兌調整列為資本並轉入本集團匯兌儲備。於出售業務的期間,該匯兌差額將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支出是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按本年度稅務溢利計算。稅務溢利與收益表溢利不同，因為已撇除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項目，亦未包括不用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本集團的本期稅務負債按照結算日之已生效的或實際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財務報表上的資產及負債面值與計算稅務溢利時之相應稅務基礎之差額，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入預期需支付或可收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計入全部稅務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則僅計入可能有稅務溢利以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部份。如暫時差額由商譽（或負商譽）引起或因一項既不影響稅務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外）時初始計入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計入資產及負債。

除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逆轉而該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都不會逆轉外，遞延稅項資產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審核，對不可能有足夠稅務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減值。

遞延稅項資產面值在每個結算日均作審核，對不可能有足夠稅務溢利以供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者減值。

遞延稅項是按債務清結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預期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撥入收益表中，惟其與撥入股本項目有關者，則撥入股本處理。

當同一稅務機關徵收所得稅時，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被抵銷，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其本期稅務資產及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僱員退休金計劃

集團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租賃

租賃條款中如該資產大部份的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時，該租賃將列入融資租賃。融資租賃資產於收購日按其公允值資本化。其相對予租賃人的負債扣減利息支出價將列入資產負債表內融資租賃承擔。融資費用（代表總租賃承擔及資產公允值的差額）乃於相關租賃期內以其每會計期間承擔餘額固定率計入收益表。

所有其他租賃列為經營租賃每年租金以直線法按相關租賃期間計入收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營業額

營業額為向第三者已收或應收之合計淨金額及總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貿易及製造業務商品銷售	1,940,159	1,999,604
機票及旅遊相關服務銷售	1,461,904	1,078,401
傳媒單位出版、印刷及提供相關服務	175,986	166,419
證券及期貨經紀收入	72,742	61,902
孖展融資及放貸利息收入	30,317	39,936
資訊科技相關業務服務收入	64,332	37,378
提供融資服務收入	7,501	12,428
租金收入	13,008	10,518
證券、金銀條及商品交易淨收益	18,556	780
農產品銷售收入	1,127	504
	3,785,632	3,407,8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荔枝及龍眼的公允價值

荔枝及龍眼的公允價值及可出售產量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點費用：		
荔枝	115	483
龍眼	8	21
	123	504
	噸	噸
可出售產量：		
荔枝	76	81
龍眼	3	13
	79	94

6. 重組成本

重組成本指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重組本集團若干業務所需費用。

7. 收購一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該金額代表以約港幣22,000,000元收購Wah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額外約9%的股本權益的折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存貨準備撥備(包含於銷售成本)(附註)	40,605	6,874
無形資產攤銷包含於管理費用	162	1,867
核數師酬金	2,678	2,742
所提供的融資服務成本	24,812	27,292
折舊		
— 自置資產	43,838	60,941
— 融資租約下持有資產	6,445	1,34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	1,225	678
僱員開支(包括董事袍金)	531,150	543,830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687)	(651)

附註：該金額代表存貨減值至其可變現價值。

9.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170	162
非執行董事	45	—
獨立非執行董事	176	230
執行董事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5,849	12,953
公積金供款	266	230
總酬金	6,506	13,57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董事酬金按酬金範圍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董事人數
— 港幣1,000,000元以下	8	6
—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	2
—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3	—
— 港幣4,500,001元至港幣5,000,000元	—	1
— 港幣5,000,001元至港幣5,500,000元	—	1
	11	10

(b) 僱員之酬金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二零零三年：2名）執行董事，其薪酬詳情已在上列附註(a)披露。其餘3名（二零零三年：3名）最高薪非董事人士薪酬詳情披露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7,490	6,664
公積金供款	426	10
	7,916	6,6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之酬金 (續)

(b) 僱員之酬金 (續)

他們的酬金按酬金範圍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三年 僱員人數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	2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1	–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2	–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3,500,000元	–	1
	3	3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給予該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任何酬金作為誘使他們加盟本集團之報酬或作為辭去過去職位之補償。於本年內，概無董事免收任何酬金。

10. 融資成本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支出予		
–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透支及貸款	9,801	11,064
– 融資租約	607	459
總借貸成本	10,408	11,52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溢利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清理南華製藥收益	-	28,672

於二零零三年度內，天津南華製藥有限公司（「南華製藥」）終止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不合併列帳產生之收益為28,672,000港元。

12.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575	8,187
前年度（多）少提撥備	(1,604)	547
其他	1,270	904
遞延稅項撥備（撥回）（附註37）	5,241	9,638
	2,191	(3,992)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款	7,432	5,646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552)	(1,481)
	6,880	4,165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於年內在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計算。中國及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相關國家及地區現行稅率作出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支出 (續)

本年度稅務支出調節至綜合收益表之除稅項前溢利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項前溢利	192,815	148,017
按本地利得稅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7.5%) 之稅項	33,743	25,9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1,304	(444)
不可在稅務溢利內扣減的支出之稅務影響	4,822	13,915
不用在稅務溢利內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30,505)	(36,512)
未在以前確認的所用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2,176)	(8,917)
稅務虧損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影響	10,567	9,275
於其他法權範圍經營業務的不同稅率之影響	729	282
過去年度(多)少提撥備	(1,604)	663
本年度稅項支出	6,880	4,165

13. 股息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一無 (二零零三年:每股0.55港仙)	-	10,029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二零零三年:每股0.55港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溢利港幣124,20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93,383,000元)及按年內已發行股份約1,823,401,000股(二零零三年:約1,823,401,000股)計算。

由於二零零四年年度內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顯示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二零零三年度本公司的認股權證的行使價較股份市場平均價較高,故並無顯示每股攤薄盈利。

15. 生物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果樹賬面值之調整:		
<u>荔枝樹</u>		
年初之賬面值	51,300	52,946
公允價值轉變產生之收益減除估計之銷售點成本	115	3,032
因收成而減少	(115)	(483)
因撇銷而減少	-	(4,195)
年末之賬面值	51,300	51,300
<u>龍眼樹</u>		
年初之賬面值	16,700	19,054
公允價值轉變產生之收益減除估計之銷售點成本	8	852
因收成而減少	(8)	(21)
因撇銷而減少	-	(3,185)
年末之賬面值	16,700	16,700
年末之賬面值總額	68,000	68,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生物資產 (續)

	果樹數量 千棵	果樹數量 千棵
果樹之數量：		
荔枝樹	333	333
龍眼樹	108	108
	<hr/>	<hr/>
	441	441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傢俬及 租賃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模具 及工具 港幣千元	車輛 及船隻 港幣千元	總數 港幣千元
集團						
按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08,948	264,362	281,327	31,903	33,130	919,670
匯兌調整	-	93	-	-	-	93
增購附屬公司	2,422	503	303	871	41	4,140
添置	3,146	23,543	18,449	2,972	3,327	51,437
出售	-	(6,907)	(16,751)	(8,680)	(1,880)	(34,218)
轉出至投資物業	(17,435)	-	-	-	-	(17,43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081	281,594	283,328	27,066	34,618	923,687
代表：						
按成本	249,572	281,594	283,328	27,066	34,618	876,178
按專業估值						
—一九八八年	31,112	-	-	-	-	31,112
—一九八九年	5,220	-	-	-	-	5,220
—一九九二年	204	-	-	-	-	204
—一九九四年	10,973	-	-	-	-	10,973
	297,081	281,594	283,328	27,066	34,618	923,687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86,105	213,534	231,079	26,125	24,937	581,780
匯兌調整	-	88	-	-	-	88
本年準備	9,047	21,871	13,651	2,993	2,721	50,283
出售撥回	-	(3,541)	(12,889)	(8,332)	(1,182)	(25,944)
轉出至投資物業	(15,098)	-	-	-	-	(15,098)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54	231,952	231,841	20,786	26,476	591,10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7,027	49,642	51,487	6,280	8,142	332,57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2,843	50,828	50,248	5,778	8,193	337,8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本集團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於結算日之賬面淨值包括：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		
— 中期租賃	79,875	84,456
— 長期租賃	16,807	17,150
中國		
— 中期租賃	89,406	89,546
— 申請土地使用權證中	30,939	31,691
	217,027	222,843

若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列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將約為港幣214,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20,000,000元）。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的賬面值包括融資租賃購入港幣25,372,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7,771,000元）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集團 港幣千元
估值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70,920
轉自土地及樓宇	848
轉往土地及樓宇	(24,966)
公允值轉變收益	588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390
轉自土地及樓宇	2,337
公允值轉變收益	77,528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255

投資物業乃以公開市場價格列賬，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特許測量師邦盟滙駿評估有限公司評估。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部份投資物業賬面值約港幣305,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03,000,000元）已作經營租賃用途出租。

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包括：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		
中期租賃	188,895	150,930
長期租賃	128,700	86,800
	<hr/>	<hr/>
	317,595	237,730
中國		
中期租賃	9,660	9,660
	<hr/>	<hr/>
	327,255	247,390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待發展土地

待發展土地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長期租賃	13,402	13,402
中國－中期租賃	16,338	21,338
中國－申請土地使用權證中	6,622	6,622
	36,362	41,362

據董事之意見，茲因部份位於中國之待發展土地仍為空地而相關中國機關可能因此收回土地。因此，本年度確認港幣5,000,000元之減值虧損。

1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527,702	527,702
墊予附屬公司款項	277,718	290,142
	805,420	817,844

除約港幣8,034,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0,370,000元）須繳付香港最優惠利率加三厘之利息外，所有其他墊予附屬公司之款項均未作出抵押，無須繳付利息亦不須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償還，因此列於資產負債表為非流動項目。

附屬公司的詳情已載列於附註4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 於香港上市之聯營公司	86,224	98,795
— 非上市之聯營公司	44,012	33,908
	130,236	132,703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341)	(3,341)
	126,895	129,362
墊付予聯營公司	293,626	300,662
減：呆壞賬撥備	(19,803)	(77,721)
	273,823	222,941
	400,718	352,303
上市聯營公司市值	57,059	68,471

墊付予聯營公司之款項並無抵押及沒有固定還款期。董事局認為該筆款項從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不會償還。因此，於資產負債表內被列為非流動項目。除墊付予健惠投資有限公司（「健惠」）撥備前之款項約港幣293,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91,000,000元）以年利率0.5厘計算利息外，其餘款項並無收取利息。本集團為建惠取得銀行貸款而提供一總銀碼港幣174,000,000元之擔保，該擔保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屆滿。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擔保之銀行結欠為港幣139,922,000元。墊款予健惠及提供之擔保是為一個香港物業發展項目進行融資。

年內，參考獨立專業評估師就一間聯營公司持有的物業之估值，包括撥回墊付聯營公司撥備港幣58,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41,000,000元）。

以下詳情摘錄自本集團之重要聯營公司健惠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其持有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已按照獨立的專業評估師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相應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續)

財務狀況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1,410,000	1,250,000
其他資產	18,998	24,698
	1,428,998	1,274,698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	(58,088)	(62,747)
短期銀行貸款	(21,137)	(14,000)
長期銀行貸款	(442,179)	(490,408)
欠股東款項	(977,589)	(972,726)
	(1,498,993)	(1,539,881)
淨債項	(69,995)	(265,183)
集團應佔淨債項	-	-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貸款及墊款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借予客戶貸款及墊款	304,027	324,494
呆壞帳準備	(124,357)	(131,793)
	179,670	192,701
抵押品於年末市值	779,664	546,361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份客戶之抵押品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融資（參閱附註43）。

於結算日，借予客戶貸款及墊款，扣減呆壞帳準備之淨額，已按還款期分列其餘下合約到期日：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還款期：		
隨時	147,094	155,851
三個月以內	7,736	12,394
多於三個月及少於一年	19,612	21,052
多於一年並少於五年	5,228	3,404
	179,670	192,701
分析如下：		
非流動應收貸款及墊款	5,228	3,404
流動應收貸款及墊款	174,442	189,297
	179,670	192,7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非買賣證券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證券，按市值	43,817	65,835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船舶及遊艇會所債券	33,610	33,610
會所會籍	2,275	2,275
中華金銀貿易場會籍	1,280	1,280
有關證券及期貨買賣法定按金	4,320	4,315
	41,485	41,480

24. 無形資產

	集團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9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621
年內攤銷	16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3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代表聯交所及期交所交易權。

本集團之交易權按直線法以十年期限作出攤銷。

25. 商譽

	集團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以前呈列	8,029
— 採納報告準則3影響 — 沖減累計攤銷	(3,036)
<hr/>	
— 已重列	4,993
增購附屬公司	3,504
<hr/>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7
<hr/>	
攤銷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以前呈列	3,036
— 採納報告準則3影響 — 沖減成本	(3,036)
<hr/>	
已重列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7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93
<hr/>	

根據董事意見，未有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商譽作出的重大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負商譽

	集團 港幣千元
總額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14
採納報告準則3影響－轉入保留溢利(附註2)	(1,114)
<hr/>	
已重列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賬面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hr/>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4
<hr/>	

27. 存貨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26,671	99,029
在製品	118,937	106,313
製成品	83,947	66,137
<hr/>		
	329,555	271,479
<hr/>		

港幣13,43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9,449,000元)製成品以其可變現淨值列賬。

於本年收益表確認為存貨的成本金額為港幣1,735,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775,000,000元)。

28. 待出售物業

該等本集團物業位於中國並屬於中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買賣證券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按市值		
— 香港	68,746	60,694
— 其他	29	120
	68,775	60,814

30.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約港幣286,655,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42,818,000元）及其賬齡分列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九十日內	266,289	323,391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14,023	19,016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6,343	411
	286,655	342,818

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限由三十日至九十日。給予之信貸期限取決於幾個因素，包括貿易習慣，過去收款之記錄及客戶之所在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約港幣471,445,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18,051,000元）及其賬齡分列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九十日內	349,207	408,034
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	93,539	82,991
一百八十一日至三百六十五日	15,892	15,304
超過三百六十五日	12,807	11,722
	471,445	518,051

32. 銀行貸款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短期貸款	166,777	139,827	–	–
長期貸款	100,837	168,250	1,034	3,037
銀行透支	51,168	63,575	7,000	7,000
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	88,773	66,943	–	–
	407,555	438,595	8,034	10,037
代表：				
有抵押	349,811	434,550	8,034	10,037
無抵押	57,744	4,045	–	–
	407,555	438,595	8,034	10,0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銀行貸款 (續)

上述貸款及透支詳情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332,400	336,430	8,034	8,99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18,884	52,880	–	1,038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五年	56,271	27,549	–	–
超過五年	–	21,736	–	–
	407,555	438,595	8,034	10,037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 並列作流動 負債之款項	(332,400)	(336,430)	(8,034)	(8,999)
一年後到期貸款	75,155	102,165	–	1,03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集團				
融資租賃負債之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	11,269	6,481	10,626	5,921
第二年至第五年	9,346	9,398	9,065	8,933
	20,615	15,879	19,691	14,854
減：未來融資支出	(924)	(1,025)	—	—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19,691	14,854	19,691	14,854
減：流動負債中一年內 內須支付的金額			(10,626)	(5,921)
一年後要支付的金額			9,065	8,933

平均租賃年期為三至五年（二零零三年：三至五年），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有效利率為百份之1.7至4.38（二零零三年：百份之1.85至4.25）。利率於合約日期定下。所有租賃均有固定還款基礎。對於或然租賃支出沒有作出安排。

所有法定租賃以港幣為單位。

集團之租賃負債之公允價值和其賬面價值相若。

集團之融資租賃負債是由出租人之租賃資產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及認股權證

(a)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3,401,376	45,584

(b) 認股權證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二日特別股東大會通過之決議，本公司對每持有每五股股份之股東派發一股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合共364,680,275股認股權證（「二零零三年認購權證」）。持有每單位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賦予持有者以港幣0.42元（可予調整）認購一股本公司之普通股。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可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或以前任何時間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沒有被行使。所有二零零三年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期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儲備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資本		累計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溢繳盈餘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53,234	56	286,429	222,625	762,344
本年虧損	-	-	-	(47)	(4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234	56	286,429	222,578	762,297
本年虧損	-	-	-	(340)	(340)
已付二零零三年股息	-	-	-	(10,029)	(10,02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234	56	286,429	212,209	751,928

溢繳盈餘指公司認購附屬公司之綜合股東資本與集團於一九九二年重組時認購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差異。

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指股份溢價、特別儲備及累計溢利。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22章，本公司股份溢價可作分派及派息給股東，但須根據組織大綱及章程條款及公司分派或派息後，隨即公司可支付其於業務經營上的債務。因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公司儲備約有港幣752,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762,000,000元）。

36. 股東／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墊款

此款項沒有抵押，不附帶利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此款項不會自資產負債表結算日計起十二個月內還款。因此於資產負債表內列為非流動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遞延稅項

集團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於年內及以前之變動情況。

	加速 不能用作稅項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稅務折舊 港幣千元	抵扣之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6,396	–	(5,643)	753
扣除(計入)收益	1,273	(2,765)	(2,500)	(3,992)
稅率轉變之影響	600	–	(600)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69	(2,765)	(8,743)	(3,239)
扣除(計入)收益	2,978	–	(787)	2,191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47	(2,765)	(9,530)	(1,048)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1,744	753
遞延稅項資產			(2,792)	(3,992)
			(1,048)	(3,239)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未使用之稅務虧損約1,407,25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11,951,000港元）可抵扣未來之溢利，該稅務虧損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約為54,45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9,960,000港元），剩餘約有1,352,79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361,991,000港元）之稅務虧損，因未來溢利流入之不可預測，因此未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增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增購Deep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Deep Treasure」）餘下百分之五十一發行股本，作價為港幣5,500,000元。Deep Treasure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主要從事資訊科技相關業務。購入詳情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增購之負債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40	—
於聯營公司投資	835	—
存貨	7,730	—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	10,63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64	—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	(9,426)	—
銀行貸款	(6,165)	—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0,526)	—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墊款	(733)	—
少數股東權益	(3,109)	—
	(4,758)	—
轉調自聯營公司之權益	6,754	—
購入之商譽	3,504	—
總代價	5,500	—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500	—
其他應收款	5,000	—
	5,500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詳情如下：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64	—
現金代價	(500)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流入淨額	1,364	—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購附屬公司對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別有港幣49,697,000元及港幣1,426,000元貢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增購附屬公司 (續)

未經審核之營業額及業績備考

若有關之增購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完成，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Deep Treasure之未經審核營業額及溢利分別為港幣52,778,000元及2,195,000元。此備考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並非顯示若增購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完成公司實佔之營業額及業績，亦不能用作預測將來業績。

39. 關連人士披露

(a) 於年內，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下列重大的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附註i)	1,457	1,425
	管理費收入 (附註iii)	-	2,448
Jessica Publications Limited (「旭萊」) 及資本出版 有限公司 (「資本」) (附註ii)	管理費收入 (附註iii)	2,196	1,472
	收取分色及照片處理費 (附註iii)	1,631	1,461
	收取攝影服務費 (附註iii)	258	509
	租金收入 (附註iii)	481	412
	宣傳費收入 (附註iii)	23	16

董事認為上述之關連交易於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

附註：

- i. 墊付予一間聯營公司之結餘按年利率零點五厘計算利息。
- ii. 吳鴻生先生為本公司之董事並同時為旭萊及資本的主要股東及董事。
- iii. 此等交易乃按雙方決定及同意之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人士披露 (續)

(b) 於結算日與有關連公司之結餘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港幣千元	於年內之 最高結餘 港幣千元
資本	182	16	182

該款項並無抵押，不附帶利息及沒有固定還款期。

資本是由本公司董事吳鴻生先生持有權益之公司。

(c) 集團提供擔保予一間聯營公司總額約港幣174,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74,000,000元)以使其取得銀行融資。

40. 經營租賃承擔

集團為承租人

於年內，按經營租賃下就物業所付出之最低租賃支出約港幣18,89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6,587,000元)。

於結算日，集團按多項不可取消之經營租賃就租賃物業於未來最低應付租金承擔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4,797	20,096
二年至五年內	29,021	39,366
五年後	77,924	83,387
	121,742	142,8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經營租賃承擔 (續)

集團為承租人 (續)

經營租賃支出指集團為其若干寫字樓物業應付租金。租賃議定為三個月至五十年期，並固定租金平均為一至五十年期。

集團為出租人

於年內之物業租金收入約港幣13,00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0,518,000元)，扣除支出港幣2,935,000元，預期該等物業在持續基礎上產生百份之五之租金回報率。所有持有之物業有不多於六年之已承諾租客。

於結算日，集團與租客按簽訂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9,395	8,129
二年至五年內	7,892	6,515
	17,287	14,644

41. 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未有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費用合約：		
－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984	7,372
－ 購買土地使用權	6,724	8,192
	10,708	15,56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並無重大的資本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或然負債

於財務報表未作準備之或然負債包括：

(i) 向銀行提供擔保：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向銀行提供擔保而取得銀行信貸予 一聯營公司，健惠投資有限公司	139,922	151,322
就一聯營公司取得之銀行貸款 而對一前聯營公司作出之承諾	13,526	13,526
	153,448	164,848

(ii) 未完結之訴訟

集團在其正常的業務當中，由其投資和經營活動產生了其他未完結索償和反索償。董事局認為，該等索償和反索償之最終決案將不會對本年之財務狀況或業績構成重大影響。因此，在本財務報表中並無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銀行融資及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若干集團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融資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抵押之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8,172	188,068
投資物業	298,575	151,630
待發展土地	16,338	16,338
存貨	88,773	66,943
銀行存款	19,950	13,400
	561,808	436,379
集團持有上市證券的市值及集團之證券及 期貨經紀業務中客戶存於孖展戶口的若干抵押品	333,379	280,753
	895,187	717,132

44. 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內，以新的融資租賃增購機器及設備有18,91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6,48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和僱員均有權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設立之購股權計劃，該等計劃之詳情如下：

本公司、南華工業及南華證券購股權計劃

為了賦與本公司、南華工業及南華證券（合稱「該等公司」）靈活途徑以鼓勵及獎賞參與者為該等公司作出貢獻，並促使該等公司招攬及挽留具有適當學歷及所需工作經驗僱員加入該等公司或本集團成員持有權益之任何機構（「任何其投資機構」）工作，該等公司股東分別於其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股東大會上，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該等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各自董事局可全權酌情決定授予屬於以下任何一類參與人士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 (i)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任何執行董事、僱員或候任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 (ii)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不時被調派往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工作人士；
- (iv)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股東或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發行之任何證券持有人；
- (v)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業務夥伴、顧問或承包商；
- (vi)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南華工業及南華證券購股權計劃 (續)

(vii) 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之任何客戶；

(viii) 向有關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其投資機構或主要股東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任何人士或機構；及

(ix) 個別或多位上述各類參與人士之全資擁有公司。

購股權計劃自二零零二年六月十八日(「生效日期」)起開始成為無條件，將有效十年。

除非經股東及控股公司股東(如適用)批准，按各自新計劃授予各參與人士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於該等公司各自分別當時已發行股本1%。購股權須於購股權授出日五個工作天內接納，每份購股權須繳付港幣1元作代價。

各自董事局可全權酌情決定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限，惟該期限需由生效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各自董事局也可於購股權可行使期內，實施行使限制。

行使價須由各自董事局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之較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個別該等公司股份收市價；(i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個別該等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個別該等公司之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沒有關於購股權必須最少持有某段時間方可行使之特定規定，但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規定，各自董事局可於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酌情施加上述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購股權計劃 (續)

本公司、南華工業及南華證券購股權計劃 (續)

按購股權計劃及各自該等公司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全數已授出但尚待行使之購股權而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該等公司各自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或根據上市規則允許下之較高百分比)。

按南華集團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合共182,340,137股，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已發行股本10%。

按南華工業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南華工業股份合共53,033,474股，佔南華工業於本年報日已發行股本10%。

按南華證券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南華證券股份合共486,193,674股，佔南華證券於本年報日已發行股本約10%。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分別詳列於該等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內。

未有按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並未為購股權進行估價。

46. 退休保障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生效之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本集團參予一項定額供款計劃，其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職業退休計劃」)註冊成立及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註冊成立。該等計劃之資產獨立於公司之資產，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管理。以前為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於強積金計劃成立時，獲提供一個選擇，其可保留在職業退休計劃內或轉投強積金計劃，而所有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以後加入之新僱員須參予強積金計劃。

惟強積金計劃之成員，集團按有關薪金支出的百分之五供款，該筆供款之金額相等於僱員之供款額。僱主及僱員雙方之供款額按每月收入港幣20,000元作上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退休保障計劃 (續)

職業退休計劃由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的百分之五每月供款予該計劃，而本集團則按僱員之基本薪金的百分之五至七點五每月供款予該計劃。於集團服務滿十年之僱員於退休或離開集團時，可享有其全數之供款及應得之利息及僱主100%之供款及應得之利息，服務滿二年至九年者按年資則享有百分之二十至九十之僱主供款。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及有關應得利息用作扣減僱主於未來供款。

當有僱員退出職業退休計劃時，其之前付予之全數被沒收之供款用以抵銷集團之應付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其他地區的附屬公司其僱員為中國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保障計劃之成員，附屬公司需按僱員基本薪金12%至30%供款予該計劃。本集團對該退休保障計劃之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的供款。

年內，本集團之僱主供款總額約港幣24,92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8,920,000元），其中已扣除約港幣71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641,000元）之被放棄供款。於結算日，並無重要的被放棄供款可供用作抵銷本集團的未來供款。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本集團分為八個主要營運單位：貿易及製造業務；證券及融資有關業務；地產發展業務；資訊及科技有關業務；傳媒出版；旅遊業務；農業及投資控股。該些營運單位為集團報告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主要業務如下：

- | | | |
|---------|---|--|
| 貿易及製造 | — | 商品的貿易和製造、珠寶包括玩具、壓縮機、鞋類、金屬工具、皮革產品、電機、機械設備、電容器、珠寶及成衣 |
| 證券及金融服務 | — | 證券、金業及期貨經紀及孖展融資、借貸、證券買賣，提供企業諮詢及包銷服務 |
| 旅遊業務 | — | 機票及旅遊相關服務銷售 |
| 地產發展 | — | 物業發展及投資 |
| 傳媒出版 | — | 出版及印刷業務、市場推廣服務 |
| 資訊及科技 | — | 資訊及科技相關業務 |
| 農業 | — | 種植果樹及銷售生果及鮮魚 |
| 投資控股 | — | 投資控股及其他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業務分部分析如下：

收益表

二零零四年年度

	貿易及製造 港幣千元	證券及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旅遊業務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港幣千元	傳媒出版 港幣千元	資訊 及科技 港幣千元	農業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939,636	128,110	1,461,904	14,014	176,646	64,195	1,127	-	3,785,632
業績									
未計未變現/變現利潤									
(虧損)前分部業績	61,292	33,670	18,720	9,798	(10,235)	690	(3,989)	(5,690)	104,256
折舊及攤銷	(38,646)	(4,293)	(1,023)	(446)	(4,040)	(974)	(769)	(254)	(50,445)
呆壞賬回撥(撥備)	8,019	(7,428)	-	-	(2,457)	-	-	1,074	(792)
出售非買賣證券虧損	-	-	-	-	-	-	-	(87)	(87)
持有買賣證券未實現收益	-	11,445	-	-	-	-	-	-	11,445
收購一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	-	-	-	-	-	-	15,665	15,665
待發展土地減值準備	-	-	-	(5,000)	-	-	-	-	(5,000)
非買賣證券減值撥回	-	-	-	-	-	-	-	3,220	3,220
投資物業公允值轉變之收益	-	-	-	77,528	-	-	-	-	77,528
果樹公允值轉變之收益	-	-	-	-	-	-	123	-	123
分部業績	30,665	33,394	17,697	81,880	(16,732)	(284)	(4,635)	13,928	155,913
融資成本									
聯營公司所佔業績	(12,871)	-	-	2,991	-	(728)	-	-	(10,608)
墊予聯營公司款項撥回	-	-	-	57,918	-	-	-	-	57,918
除稅前溢利									192,815
所得稅支出									(6,880)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85,935
少數股東權益									(61,734)
本年淨溢利									124,2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及					資訊			總額
	貿易及製造	金融服務	旅遊業務	地產發展	傳媒出版	及科技	農業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75,659	704,300	102,204	433,777	50,634	56,637	76,996	65,577	2,365,78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6,686	-	-	272,278	-	1,754	-	-	400,718
未分配企業資產									6,684
綜合總資產									2,773,186
負債									
分部負債	346,081	314,009	60,039	163,702	95,879	34,957	2,023	13,117	1,029,807
未分配企業負債									375,359
綜合總負債									1,405,166

其他資料

二零零四年年度

	證券及					資訊			總額
	貿易及製造	金融服務	旅遊業務	地產發展	傳媒出版	及科技	農業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31,477	2,389	1,146	12	11,717	7,702	498	-	54,941
存貨準備撥備	40,605	-	-	-	-	-	-	-	40,6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收益表

二零零三年年度

	貿易及製造 港幣千元	證券及 金融服務 港幣千元	旅遊業務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 港幣千元	傳媒出版 港幣千元	資訊 及科技 港幣千元	農業 港幣千元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999,604	115,046	1,078,401	10,518	166,419	37,378	504	-	3,407,870
業績									
未計未變現／變現利潤 (虧損) 前分部業績	106,333	18,305	9,240	10,568	(4,358)	(4,070)	(6,960)	(25,805)	103,253
折舊及攤銷	(48,322)	(6,904)	(875)	(2,488)	(3,951)	(476)	(807)	(333)	(64,156)
呆壞賬準備(撥回)	15,988	(14,484)	674	(852)	-	-	(424)	48	950
出售非買賣證券收益	-	-	-	-	-	-	-	13,022	13,022
持有買賣證券未實現收益	-	33,875	-	-	-	-	-	-	33,875
土地及樓宇減值撥回	-	-	-	-	-	-	-	4,446	4,446
非買賣證券減值撥備	-	-	-	-	-	-	-	(181)	(181)
投資物業公允值轉變之收益	-	-	-	588	-	-	-	-	588
果樹公允值轉變之收益	-	-	-	-	-	-	3,884	-	3,884
分部業績	73,999	30,792	9,039	7,816	(8,309)	(4,546)	(4,307)	(8,803)	95,681
融資成本									(11,523)
聯營公司所佔業績	(6,406)	-	-	3,014	-	(2,531)	-	-	(5,923)
墊予聯營公司款項撥備	-	-	-	41,110	-	-	-	-	41,110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溢利									28,672
除稅前溢利									148,017
所得稅支出									(4,165)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43,852
少數股東權益									(50,469)
本年淨溢利									93,38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及				資訊				總額
	貿易及製造	金融服務	旅遊業務	地產發展	傳媒出版	及科技	農業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93,477	694,447	125,189	313,409	53,957	10,099	73,415	107,726	2,271,7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1,707	-	-	205,363	-	5,233	-	-	352,303
綜合總資產									2,624,022
負債									
分部負債	306,787	334,491	116,159	112,316	97,016	4,959	2,486	29,700	1,003,914
未分配企業負債									384,430
綜合總負債									1,388,344

其他資料

二零零三年年度

	證券及				資訊				總額
	貿易及製造	金融服務	旅遊業務	地產發展	傳媒出版	及科技	農業	投資控股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58,394	682	667	203	2,492	45	116	-	62,599
存貨準備撥備	6,874	-	-	-	-	-	-	-	6,8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業務及地域分部資料 (續)

地域分部

本集團營運地點為中國(包括香港)、美國、歐洲、日本及其他地區。

根據地理位置分類的營業額主要按照提供貨品或服務地點進行評核。按地理位置進行的分析如下：

	按地理位置劃分 營業額		按地理位置劃分 經營溢利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中國(包括香港)	2,009,088	1,588,291	125,621
美國	1,162,240	1,214,145	24,433	37,949
歐洲	463,511	463,910	3,950	9,159
日本	20,027	47,405	163	891
其他	130,766	94,119	1,746	2,171
	3,785,632	3,407,870	155,913	95,681

以下為分部資產的賬面值及物業、機器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按所在地理位置作出分析：

	分部資產賬面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和 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香港	1,486,186	1,445,522	18,994
中國	878,736	826,197	35,511	52,303
澳門	862	-	436	-
	2,365,784	2,271,719	54,941	62,5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Buji Soft Toys Company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	普通股	1,000美元	100%	46.6%	玩具製造
布吉玩具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附註b)	港幣20元 港幣6,000,000元	100%	46.6%	玩具貿易
重慶運通資訊 科技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330,000元	88%	60.4%	資訊科技相關業務
重慶英賽光訊 科技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500,000元	65%	48.6%	資訊科技相關業務
重慶南華中天訊息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60%	44.9%	資訊科技相關業務
Cophorne Holdings Corp.	巴拿馬共和國/ 香港	普通股	200美元	100%	46.6%	物業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廣東華興果業發展 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註冊資本	6,305,688美元	100%	74.8%	果園種植
香港四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附註b)	港幣20,800,000元 港幣1,200,000元	100%	74.8%	機票銷售及提供旅遊 相關業務
Man Wah Trading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港幣10,000元	100%	46.6%	證券投資
Micon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8%	投資控股
Polyluck Trading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6%	物業投資
南京南華寶慶珠寶 有限公司 (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500,109元	65.5%	65.5%	製造及銷售首飾及珠寶
瀋陽鴻基盛業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未付註冊資本	10,000,000美元	100%	46.6%	房地產發展及於年內 未有活動
瀋陽盛聯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000,000元	70%	52.3%	資訊科技相關業務
曉威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500,000元	100%	74.8%	鞋類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南華證券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	香港	普通股	港幣121,549,774元	74.6%	74.6%	投資控股
南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6%	企業融資服務
南華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10,000,000元	100%	74.6%	期貨經紀
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6%	股票買賣及提供管理服務
南華信貸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42,125,000元	97.4%	72.7%	私人信貸
南華服裝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500,000元	100%	74.8%	服裝貿易
南華工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 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開曼群島/香港	普通股	港幣53,033,474元	74.8%	74.8%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香港南華皮革化工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8%	皮革化工產品貿易
南華利生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8%	體育用品貿易
南華傳媒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100%	提供印刷、市場推廣服務
南華資料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600,000元	100%	74.6%	出版研究刊物
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10,000,000元	100%	74.6%	股票經紀及孖展服務
South China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國	普通股	200,000英鎊	100%	74.6%	提供證券 買賣服務
南華製鞋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500,000元	100%	46.6%	鞋類貿易
南華策略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308,594,000元	100%	74.8%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南華策略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5,000,000元	100%	74.8%	地產發展及投資控股
耀軒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100%	物業投資
策略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100%	74.8%	提供融資服務
德利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87,498,818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快報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100,000元	70%	70%	投資控股
天津南華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3,000,000元	51%	51%	物業發展
天津南華皮革化工 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9,681,600元	80%	59.8%	皮革化工用品製造
天津南華利生體育用品 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9,940,167元	80%	59.8%	體育用品製造
天津南華製鞋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6,100,200元	80%	37.3%	鞋類皮革用品製造
華昇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	港幣571,500元	70%	32.6%	玩具製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或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 持有	集團應佔 (附註a)	
Wah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	百慕達/香港	普通股	港幣54,432,000元	62.3%	46.6%	投資控股
華盛玩具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附註b)	港幣2元 港幣3,020,002元	100%	46.6%	玩具貿易及投資控股

附註：

- 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
-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並無投票權及實際上並無獲派盈利之股息或清盤時享有分派。
- 此乃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 此乃於中國成立之中外股份合營企業。

上述為董事局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董事局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附屬公司有任何的貸款資本發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和營業地點	持有之 股份種類	集團持有 股份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健惠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30%	地產發展
通裕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50%	物業銷售
通裕按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50%	提供按揭融資服務
南京南華大方電機有限公司	中國	已註冊資本	51%	電機製造
耐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	開曼群島／ 中國	普通股	42.5%	鞋及鞋類用品製造
天津南華工具(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已註冊資本	51%	工具製造

在決定一項投資應否被分類為一間聯營公司，董事局亦考慮集團對該項投資能否行使重大影響力，雖然其應佔權益少於百分之二十，或集團能否控制該項投資，雖然其應佔權益大於百分之五十。

上述所有於中國成立之聯營公司均為中外股份合營企業。

上述為董事局認為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之主要聯營公司。董事局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